

108 年新北性平亮點方案執行成果

(截至 108 年 12 月底止)

一、機關名稱：政風處

二、性別主流化專區網址：

三、性平亮點方案名稱：108 年性平亮點方案-性別平等專案法紀宣導計畫

四、辦理期程：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五、實施內容：

本處於 107 年度開始，陸續將推動性別平等的相關資訊上傳本處 FB 粉絲專頁「新北心廉心」，期透過網路管道讓關心廉政議題的民眾亦能關切性別平等議題；另研析本府 107 年公務員涉犯貪瀆不法遭行政懲處等數據資料，瞭解男性及女性涉犯貪瀆不法遭行政懲處之比例及類型，釐清及鎖定專案法紀及廉政宣導之對象與重點，藉由男性及女性涉犯貪瀆不法遭行政懲處之分析數據作為編製廉政反貪宣導之素材，提供所屬政風機構辦理廉政防貪宣導。

六、成果效益：

(一)運用本處 FB 粉絲專頁辦理宣導：

本處 FB 粉絲專頁「新北心廉心」自 104 年 5 月成立以來，持續不定期發佈貼文，貼文內容皆以辦理廉政活動或宣揚廉政理念之相關訊息為主，獲得不少群眾關注，截至 108 年 12 月底止粉絲人數為 742 人並且持續在增加中，而粉絲成員除有本處員工及廉政故事義工外，更不乏許多長期重視廉政議題之社會人士。而為有效執行性平亮點方案，推廣性別平等意識，本處於 107 年開始，透過本處 FB 粉絲專頁，結合廉政宣導文宣，上傳發佈提倡性別平等之宣導標語。此外，為提供多元化資訊管道並充分利用本府資源，將本府社會局性平電子報之內容、資訊以及

相關活動的直播視訊，轉貼分享於本處 FB 粉絲專頁，除有效宣傳本府社會局性平電子報，更使以往長期關注廉政議題之民眾，透過本處 FB 粉絲專頁平臺的媒介，獲得有關性別平等之資訊及報導。截至 108 年 12 月底止發佈計 17 篇貼文訊息，期藉由不間斷的致力於提供性別主流化的資訊給大眾，促使長期追蹤本處廉政貼文的民眾，亦得於潛移默化中漸漸熟悉並瞭解性別主流化所欲推動之價值，進而向大眾傳達本處對於推動性別主流化的參與及支持。

(二) 研析本府 107 年公務員涉犯貪瀆不法遭行政懲處案件，藉由男性及女性涉犯貪瀆不法遭行政懲處之比例及類型，釐清及鎖定專案法紀及廉政宣導之對象與重點，交由政風機構辦理廉政防貪宣導：

1、本處分析本府 107 年公務員涉犯貪瀆不法遭行政懲處案件，彙整出男性及女性涉犯貪瀆不法遭行政懲處之比例，分別為男性 79.01%及女性 20.99%。各弊端項目類型中男性及女性涉案情形，統計結果顯示男性涉及弊端人數最多之項目是「警政」、「補助款」、「一般採購」、「營建」；女性涉及弊端人數最多之項目是「警政」、「補助款」、「一般採購」、「民戶役地政」。

2、本處針對男性及女性較常涉犯之弊端類型，編製客製化宣導教材並辦理專案宣導如下：

A. 辦理圖利與便民專案法紀宣導：為提升本府公務員正確法律認知，明確界定圖利與便民之差異，本處業於 108 年 6 月 18 日及 20 日辦理 2 場次「圖利與便民」教育訓練，本次講習係以第一線服務民眾之本府同仁及未設政風機構之機關為宣導對象，參與人數計有 156 人次，分別為男性 72 人次及女性 84 人次，並統籌本府各政風機構於本年度辦理機關廉政宣導時加入「圖利與便民」訓練課程。另新店區公所於「里長研習會議」、土城區公所於「新任里長教育訓練」、

樹林區公所於「108年里長聯繫會報」時，均針對里長及鄰長進行「圖利與便民」教育訓練，總計約204人次參加。

- B. 辦理「採購及監辦人員專案廉政宣導」：針對採購人員最不易落實之契約變更程序，本處彙撰實用工具書及製作創意網頁遊戲教材，另透過本府採購處採購專業課程、廠商開工前講習（業於6月27日辦理完成，參與人數計有88人次，分別為男性66人次及女性22人次）進行專案宣導。
- C. 本處暨所屬政風機構辦理年度廉政宣導，108年迄今約辦理97場次，參與人數達5,023人次。
- D. 本處108年8月28日辦理「採購監辦-政府採購法修正因應」教育訓練，講師簡報中特別提及採購法第101條第1項第14款「歧視性別、原住民、身心障礙或弱勢團體人士，情節重大」為停權處分要件，並說明實務執行作法，計有79人次參加(男29人次，女50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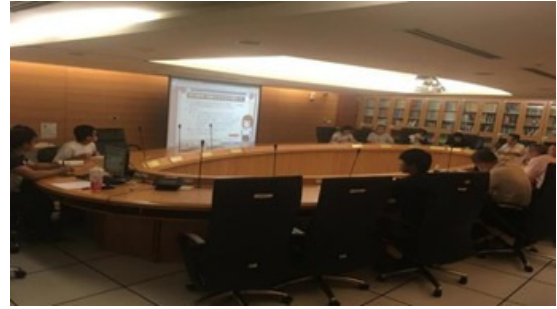
七、策進作為

除上述專案宣導外，本處亦將持續推動其他宣導作為，就男性及女性涉犯率最高之業務集中宣導資源，以有效降低男性及女性分別涉犯率最高之弊端項目人數，達到平均分配本處資源，不分性別進行宣導，除可降低整體犯罪率外，亦可達到資源最大化效果。

八、成果照片



採購及監辦人員專案廉政宣導



本處暨所屬政風機構辦理年度廉政宣導

